义务教育阶段信息技术课程定位

中小学信息技术课程是为了适应技术迅猛发展的信息时代对人才培养提出的新要求而设置的必修课程，是以培养学生信息素养和信息技术操作能力为主要目标，以实验性何研究性为特征，以操作性、实践性和探究性(创新性)为特征的指定学习领域。

在国家规定的必修课程领域外，各省、市、自治区在保证最低要求的基础上，在课程内容、培养目标、课时安排等方面有一定的自主权。

义务教育阶段信息技术课程的总体价值

义务教育阶段信息技术教育的有效实施可以提高学生利用信息技术有效开展各学科学习和探究活动、积极参与社会实践、终身学习的能力；可以拓展学生适应 现代社，会生活所需的信息技术技能，巩固信息素养和技术创新意识；对于培养国家建设和国际竞争所需的信息技术人才、提高全社会的科技文化水平具有非常重要 的奠基作用。

义务教育阶段信息技术教育目标

总体而言，义务教育阶段信息技术教育的课程目标为培养—发展学生积极学习和探究信息技术的兴趣，养成—巩固良好的信息意识和健康负责的信息技术使用习惯，形 成—提高信息处理能力，培养—强化学生使用信息技术、支持各种学习和解决各类问题的意识和能力。义务教育阶段信息技术教育强调，学生在实践活动中体验借助 计算机和网络获取、处理、表达信息并用以解决实际问题、开展学科学习的过程……